

宁县卫生健康局

宁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报送 2025 年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 2025 年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2025 年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我单位项目 1 个，反馈存在的问题 1 个。针对反馈的问题，我单位高度重视，及时安排部署，深入开展整改，现将有关整改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绩效评价反馈的问题

（一）评价的项目。2025 年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安排评价我单位项目 1 个，分别为计划生育补助资金，评价得分 98 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

（二）反馈的问题。2025 年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反馈我单位问题共计 1 个，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，指标值未使用“ $\geq$ ”“ $\leq$ ”“ $>$ ”“ $<$ ”“ $=$ ”等限制性符号对指标值的范围或标准进行界定，导致指标值的衡量标准不清晰、不具体，且未设置项目预算总成本指标，满意度指标未进行量化设置。

二、整改措施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及时安排部署。对反馈存在问题，我局高度重视，把开展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提升到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践行“两个维护”的高度上来，立即分析问题成因，举一反三检视问题，安排部署整改。

（二）深入研究分析，查找问题根源。对于反馈的问题，全面彻底检视自查，剖析深层次原因，查找问题根源，精心制定整改措施，抓好整改落实。

（三）强化工作措施，扎实开展整改。我局态度端正，积极诚恳认领反馈问题，认真整改，建立整改台账，全面完成整改任务。

整改问题计划生育补助资金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，指标值未使用“≥”“≤”“>”“<”“=”等限制性符号对指标值的范围或标准进行界定，导致指标值的衡量标准不清晰、不具体，且未设置项目预算总成本指标，满意度指标未进行量化设置。

整改措施：重新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，重新对指标值的范围或标准进行界定，使衡量指标值的标准清晰具体，并设置项目预算总成本指标，对满意度指标未进行量化设置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（一）加强政策学习，提高工作效能。明确学习重点，围绕工作领域，聚焦国家省市县相关政策文件，定期梳理最新政策，

通过官方网站、专业培训、政策解读会等渠道获取信息，注重学以致用，将政策要求融入日常工作，确保工作流程、决策执行符合政策导向，同时学会用政策解决实际问题。

（二）健全内控机制，规范资金管理。制定涵盖资金预算、审批流程、支付规范、风险预警等方面的制度，比如《资金管理办法》，让各项操作有章可循。建立内部审计机制，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，对违规操作、管理漏洞等问题，明确问责标准，确保制度落地。实时跟踪资金流动，通过银行对账、台账登记等方式，确保账实相符，对异常资金往来及时预警，防范挪用、侵占等风险。

（三）及时收集资料，强化档案管理。根据工作需求，确定需收集的资料类型，确保关键信息不遗漏。收集时核对资料的完整性、真实性，对不符合要求的及时退回补充，从源头保证资料有效。按照统一标准对资料分类、编号、装订，制作档案目录和检索标签，方便快速查阅。通过高效收集与规范管理的结合，既能保证档案的完整性和可用性，也能为工作复盘、决策参考提供可靠依据，是提升工作效率和风险防控能力的重要支撑。

